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

一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

根据2006年12月22日发布的《江苏恒宝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，公司拟将所募集的资金投入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名称	总投资	其中：固定资产	流动资金
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	4,071.21	3,571.21	500.00
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	7,113.55	5,801.98	1,311.57
PKI 卡、USB-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	3,181.00	2,653.75	527.25
电子标签生产线建设项目	8,095.57	7,332.18	763.39
合计	22,461.33	19,359.12	3,102.21

二、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

(1) 由于我公司同时实施三个募投项目，支付款项的笔数较多，审批手续严格，审批人员较多，但因我公司管理总部在北京，公司总裁、财务总监也在北京上班，而募集资金专户、财务付款却在江苏丹阳，按照我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，支付每笔募集资金必须经过A. 项目实施部门提出申请；B. 计财部门审批；C. 财务总监审批；D. 单笔支出在100万元以上的需经公司财务总监和总裁最终审批。有时领导出差或不在公司，款项就不能及时办理。为了既能严格遵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，又能及时办理相关款项的划付，做到原则和效率相结合，所以，在公司相关领导不能及时签批的情况下，财务先用自有资金支付，年底集中办理相关批准手续，最后经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后，按照审计确认的总额，将公司垫付的自有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。通过上述办法，确保募集资金不会被用于非募投项目。(2) 由于募集资金帐户是一般结算户，不能提取现金，而募集项目的有些开支需要现金支付，例如：工资、考察调研费用、差旅费等其他需要现金支付的费用；这样，一年下来，累计使用自有资金3916万元，投入到了募集项目中。对此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2007年度年报审计时，出具了标准的《募集资金年度使用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2008年，公司将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细化，既确保募集资金不会被用于非募投

项目，又做到所有属于募投项目的款项都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出。既安全使用募集资金，又科学管理募集资金。

三、2007年度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情况

截止200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入情况如下表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本年度实际投入				截至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及实际进度		
	募集资金投入	自有资金投入	政府补贴	小计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（投资）金额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（%）
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	0.00	467.98	400.00	867.98	3,571.20	4,622.32	129.43
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	2,318.26	2,359.82	0.00	4678.08	6,200.95	4978.47	80.29
PKI 卡、USB-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	0.00	1,088.39	0.00	1,088.39	2,653.74	2,438.74	91.90
电子标签生产线建设项目	25.12	0.00	0.00	25.12	7,566.59	325.51	4.30
合计	2,343.38	3,916.19	400.00	6,659.57	19,992.48	12,365.04	-

2007年度，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各项目的实际投入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名称	自筹资金	其中：固定资产	流动资金
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	467.98	220.97	247.01
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	2,359.82	1,897.75	462.07
PKI 卡、USB-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	1,088.39	1,038.69	49.7
合计	3,916.19	3,157.41	758.78

三、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安排

公司拟以募集资金3,916.19万元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00八年六月二日